

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车险增值服务供应商项目

入围候选供应商公示

一、项目情况

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车险增值服务供应商项目（项目编号：AHZJ-202518100960）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完成评标工作，现将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入围候选供应商公示如下：

标包 1：安徽省内

第一入围候选供应商：福建吉诺车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（折扣费率）：85%

第二入围候选供应商：合肥市速达道路清障施救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（折扣费率）：90%

第三入围候选供应商：合肥九益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（折扣费率）：90%

标包 2：安徽省外

第一入围候选供应商：福建吉诺车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（折扣费率）：88%

第二入围候选供应商：江苏亿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（折扣费率）：90%

第三入围候选供应商：杭州小鲲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报价（折扣费率）：90%

公示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25 日。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请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反映。

招标人：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张传琦

联系电话：0551-65193996

招标代理机构：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

联系人：王垚、王腾云

联系电话：0551-65149581 转 657/656、18756962615、18755110804

电子邮箱：1637130326@qq.com

二、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

(一)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,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:

- 1、异议人的名称、地址、有效联系方式;
- 2、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标段号(如有);
- 3、被异议人名称;
- 4、具体的异议事项、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;
- 5、明确的请求及主张;
- 6、提起异议的日期。

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,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(需有委托授权书)签字并加盖公章。

异议人需要修改、补充异议材料的,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。

(二)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不予受理:

- 1、提起异议的主体不是所异议项目投标人的;
- 2、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;
- 3、异议材料不完整的;
- 4、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;
- 5、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,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;
- 6、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。

(三)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,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对于提供虚假材料,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,将报请行政监管部门处理。

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,本评审结果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。

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22 日